

技术咨询机构(TAB)

关于 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的建议

以下内容摘自技术咨询机构 2020 年 1 月的报告

4. 技术咨询机构据其第一次评估提出的建议

在为理事会就技术咨询机构第一次评估的进展所做的非正式简报会上(2019 年 10 月)，技术咨询机构的两位主席解释，技术咨询机构的建议，旨在为理事会合格性决定的一些根本性问题寻找答案。这些问题包括：

- a) 对于所有 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及其方案的通用合格参数是什么(即可产生这些单位的年份是什么、这些单位运营人可以用多久？方案还应采取哪些进一步行动)(参见第 4.1 节)；
- b) 技术咨询机构建议理事会批准哪些方案?(参见第 4.2 节)；
- c) 需要商定什么以便定夺这些建议?(参见第 4.3 节)；和
- d) 方案获得批准后怎么办?国际民航组织如何知道有没有出现问题?(参见第 4.4 节)。

4.1 通用合格参数

4.1.1 技术咨询机构建议理事会批准本节中的通用合格参数。

4.1.2 技术咨询机构建议的合格时限和单位日期合格¹

4.1.2.1 对理事会批准的用于 CORSIA 试验阶段的所有 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适用以下单位日期合格参数：

- a) 合乎取消资格可用于**2021年 — 2023年合规周期**(后称合格时限)的CORSIA抵消要求；和
- b) 发布用于：
 - 1) 从**2016年1月1日**开始第一个计入信用期的活动²；和
 - 2)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后称合格单位日期)发生的减排。

¹ 为这些建议之目的，使用时间 (A40-19 号决议第 20 段) 和单位日期(附件 16 第 IV 卷 附录 5 表 A5-7 和 表 A5-8 字段 5) 具有同样的含义。

² 根据登记时所明确的计入信用期的开始日期。

4.1.2.2 延长单位日期合格。延长上述 4.1.2.1 段中的日期以适用于 CORSIA 试验阶段之后的合格时限，和/或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后的合格单位日期，必须由理事会做出决定并由技术咨询机构提出建议。在评估合格日期超过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排放单位的合格性时，如果技术咨询机构分析确定排放单位方案完全符合所有排放单位标准和指导方针，技术咨询机构可向理事会建议这种延期。

4.1.2.3 技术咨询机构的讨论和分析为形成这些建议提供了素材，摘要内容载于第 5 节。

4.1.3 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方案指定登记册

4.1.3.1 方案一经理事会确定合格可提供 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就必须规定并实施其登记册系统，以明确这些通用合格参数及其各自的具体方案合格参数中界定的 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并使公众能够识别用于 CORSIA 抵消要求的被取消的单位，如果登记册尚无此项功能。开展这项工作时，应符合该方案在向国际民航组织和技术咨询机构通报时所述的能力，以及理事会决定用于 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方案指定登记册的任何进一步要求。

4.2 建议

4.2.1 建议立即合格的方案

4.2.1.1 技术咨询机构建议，批准以下排放单位方案提供 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

- 美国碳登记册(欲知进一步详情，参见第 4.2.2 节)
- 中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计划(欲知进一步详情，参见第 4.2.3 节)
- 清洁发展机制(欲知进一步详情，参见第 4.2.4 节)
- 气候行动储备(欲知进一步详情，参见第 4.2.5 节)
- 金本位(欲知进一步详情，参见第 4.2.6 节)
- 已核查的碳标准方案(欲知进一步详情，参见第 4.2.7 节)

4.2.1.2 排放单位的合格范围应符合第 4.1 节所述的通用合格参数，以及 4.2.2 节至 4.2.7 节所述的每个方案的任何具体方案参数，这些应在国际民航组织题为“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的文件中清楚描述(亦见第 4.4 节)。

4.2.2 美国碳登记册(ACR)

总体发现情况

4.2.2.1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ACR 在 2019 年具备并由技术咨询机构评估的程序、标准和相关治理安排，对于该方案在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产生的排放单位而言，完全符合所有的排放单位标准。

4.2.2.2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ACR 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是否只对一项减缓义务计入一次这项标准中绝大多数而非全部的内容。这一共同发现情况将在第 4.3 节中进一步讨论。这也为第 4.1 节的通用合格参数提供了素材。技术咨询机构注意到，ACR 在实施各项措施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以确保通过其活动产生的减排符合排放单位标准的内容，以及巴黎协定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之下各项决定范畴内避免双重申报的指导方针。

具体方案合格参数

4.2.2.3 范围：ACR 提交技术咨询机构评估的，包括由 ACR 支持的所有活动类型和规模、单位类型、方法和程序类型。技术咨询机构目前不建议对该方案合格范围进行超出第 4.1 节通用合格参数所列内容之外的排除或限制。

4.2.2.4 要求方案采取的进一步行动：技术咨询机构建议，理事会要求 ACR 进行或完成对于方案的主办国证明指导方针相关程序的更新，以使技术咨询机构评估未来关于第 4.1 节所述延长合格日期的建议。在国际民航组织《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文件对 ACR 行描述之前，不需要采取这项行动。

4.2.3 中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计划(CCER)

总体发现情况

4.2.3.1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CCER 在 2019 年具备并由技术咨询机构评估的程序、标准和相关治理安排，对于该方案在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产生的排放单位而言，符合排放单位标准。

4.2.3.2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CCER 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碳抵消方案必须产生具有附加性减排、避免或消除的单位这项标准中某些而非全部的内容。CCER 不具备程序来确保由方案计入的减排“……超出法律、规章或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委责所要求的任何温室气体减排或消除”。技术咨询机构认识到这一发现情况对于参照 CDM 模式的方案而言是普遍性的，尤其是在初始阶段。这一发现情况将在第 4.3 节中进一步讨论。

4.2.3.3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CCER 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是否只对一项减缓义务计入一次这项标准中某些而非全部的内容。这一共同发现情况将在第 4.3 节中进一步讨论。这也为第 4.1 节的通用合格参数提供了素材。技术咨询机构注意到，该方案的代表，即生态环境部气候变化司，表示愿意实施一系列措施，以确保通过其活动产生的减排符合排放单位标准的内容，以及巴黎协定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之下各项决定范畴内避免双重申报的指导方针。

具体方案合格参数

4.2.3.4 范围：CCER 提交技术咨询机构评估的，包括由该方案支持的绝大多数而非全部活动类型和规模、单位类型、方法和程序类型。国际民航组织《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文件中描述的方案合格范围，应反映该方案在其申请材料附录 B 的申请表中要求的或向技术咨询机构另行通报的排除。技术咨询机构目前不建议对该方案的合格范围进行超出第 4.1 节通用合格参数和这些具体方案合格参数所列内容之外的进一步排除或限制。

4.2.3.5 要求方案采取的进一步行动：技术咨询机构建议，理事会要求 CCER 进行或完成对于方案的主办国证明指导方针相关程序的更新，以使技术咨询机构评估未来关于第 4.1 节所述延长合格日期的建议。在国际民航组织《CORSlA 合格排放单位》文件对 CCER 进行描述之前，不需要采取这项行动。

4.2.4 清洁发展机制(CDM)

总体发现情况

4.2.4.1 技术咨询机构评估了 CDM 与排放单位标准有关的程序、标准和相关的登记册与治理安排，这些是公开提供的或是由 CDM 在技术咨询机构评估之前或期间发送给国际民航组织的。技术咨询机构认为，CDM 在 2019 年具备并由技术咨询机构评估的方案要素，对于该方案在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产生的排放单位而言，符合排放单位标准。

4.2.4.2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CDM 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保障制度和碳抵消信用必须系由不造成净损害的项目产生的减排、避免或碳固存这些标准中某些而非全部的内容。技术咨询机构在对所有方案进行分析时，按照排放单位标准评估了方案一级具备的社会和环境保障措施。技术咨询机构注意到，CDM 在方案程序中处理了与温室气体排放相关的环境保障措施，非温室气体环境风险则通过根据专家判断加以应用的其他措施(例如环境影响评估)来处理。在 CDM 之下，社会保障措施被视为主办缔约方的特权(不是方案一级的)。

4.2.4.3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CDM 让主办缔约方按照技术咨询机构对于可持续发展标准的解释，负责界定其各自国家范畴内的可持续发展优先事项，而不是界定方案一级的可持续发展标准，这一点将在第 4.3 节中进一步描述。技术咨询机构认为，CDM 向主办缔约方提供了一个自愿性可持续发展共同惠益工具，使倡导者能根据一份共同惠益清单，报告其项目的可持续发展共同惠益。技术咨询机构注意到，截至技术咨询机构评估之时，这一工具自 2014 年启动以来，在 7 817 个登记项目和方案中得到 68 个的使用。

4.2.4.4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CDM 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碳抵消方案必须产生具有附加性减排、避免或消除的单位这项标准中某些而非全部的内容。CDM 不具备程序来确保由方案计入的减排“……超出法律、规章或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委责所要求的任何温室气体减排或消除”。技术咨询机构认识到这一发现情况对于参照 CDM 模式的方案而言是普遍性的，尤其是在初始阶段。这一发现情况将在第 4.3 节中进一步讨论。

4.2.4.5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CDM 临时计入信用的做法，将其作为一种措施以补偿植树造林或重新造林活动产生的潜在的减排逆转，与 CORSlA 对这些单位的使用在技术上不兼容。技术咨询机构注意到，这类活动产生的单位必须在方案的合格范围中明确排除。

4.2.4.6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CDM 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是否只对一项减缓义务计入一次这项标准中某些而非全部的内容。这一共同发现情况将在第 4.3 节中进一步讨论。这也为第 4.1 节的通用合格参数提供了素材。技术咨询机构注意到，未来为确保通过 CDM 活动产生的减排不会双重计数而予采取的任何措施，将由缔约方在巴黎协定谈判以及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之下所做决定的范畴内定夺。

具体方案合格参数

4.2.4.7 范围：国际民航组织《CORISIA 合格排放单位》文件中描述的方案合格范围，应反映对于在 CDM 之下开展的植树造林或重新造林活动所发布的任何类型排放单位的排除。技术咨询机构目前不建议对该方案的合格范围进行超出第 4.1 节通用合格参数和这些具体方案合格参数所列内容之外的进一步排除或限制。

4.2.4.8 合格排放单位方案指定登记册：认为 CDM 登记册、包括其自愿取消平台界面均符合排放单位标准。技术咨询机构未对任何可能含有 CDM 活动所产生的排放单位的国家登记册是否符合进行评估。目前，国际民航组织《CORISIA 合格排放单位》文件仅应描述本段提及的登记系统。

4.2.4.9 要求方案采取的进一步行动：技术咨询机构目前不建议理事会要求该方案在国际民航组织《CORISIA 合格排放单位》文件对其进行描述之前采取任何进一步行动。

4.2.5 气候行动储备 (The Reserve)

总体发现情况

4.2.5.1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气候行动储备在 2019 年具备并由技术咨询机构评估的程序、标准和相关治理安排，对于该方案在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产生的排放单位而言，符合排放单位标准。

4.2.5.2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气候行动储备鼓励其活动按照所列标准报告各自的可持续发展贡献或共同惠益，但没有要求按照技术咨询机构的解释去为此使用这一可持续发展标准，这一点将在第 4.3 节中进一步描述。

4.2.5.3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气候行动储备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碳抵消信用必须进行量化、监测、报告和核查这项标准中某些而非全部的内容。这项标准禁止在事先评估³的基础上认定登记册上发布的排放单位的合格性，而这样做在气候行动储备的气候前瞻 (Climate Forward) 方案中是允许的。气候行动储备注意到这一点，并自己在提交的申请中明确排除了以这种方式产生的所有单位。技术咨询机构确认，这已在方案登记册中明确指出。

4.2.5.4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气候行动储备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是否只对一项减缓义务计入一次这项标准中某些而非全部的内容。这一共同发现情况将在第 4.3 节中进一步讨论。这也为第 4.1 节的通用合格参数提供了素材。技术咨询机构注意到，方案明确表示愿意实施一系列措施，以确保通过其活动产生的减排符合排放单位标准的内容，以及巴黎协定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之下各项决定范畴内避免双重申报的指导方针。

³ 即在减排和/或碳固存产生并经第三方核查之前

具体方案合格参数

4.2.5.5 范围：气候行动储备提交技术咨询机构评估的，包括由该方案支持的绝大多数而非全部活动类型和规模、单位类型、方法和程序类型。国际民航组织《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文件中描述的方案合格范围，应反映在以下 a) 段和 b) 段中的排除。技术咨询机构目前不建议对该方案的合格范围进行超出第 4.1 节通用合格参数和这些具体方案合格参数所列内容之外的进一步排除或限制，所述参数包括：

- a) 该方案在其申请材料附录 B 的申请表中要求的或向技术咨询机构另行通报的排除；和
- b) 对于向未按照气候行动储备方案手册⁴中界定的标准报告其可持续发展贡献或共同惠益的活动发布的所有排放单位的排除。

4.2.5.6 要求采取的进一步行动：技术咨询机构建议理事会要求气候行动储备采取以下 a) 段和 b) 段所述行动。在国际民航组织《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文件对气候行动储备进行描述之前，不需要采取这些行动。

- a) 在尽早对方案手册进行的更新中明确表述，在向气候行动储备活动已发布或将予发布的单位中，只有按照气候行动储备方案手册中界定的标准报告其可持续发展贡献或共同惠益的单位，才可在气候行动储备登记系统中被界定为 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和
- b) 进行或完成对于方案主办国证明指导方针相关程序的更新，以使技术咨询机构评估未来关于第 4.1 节所述延长合格日期的建议。

4.2.6 金本位

总体发现情况

4.2.6.1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金本位在 2019 年具备并由技术咨询机构评估的程序、标准和相关治理安排，对于该方案在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产生的排放单位而言，符合排放单位标准。

4.2.6.2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金本位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碳抵消信用必须进行量化、监测、报告和核查这项标准中某些而非全部的内容。这项标准禁止在事先评估的基础上(即在减排和/或碳固存产生并经第三方核查之前)认定登记册上发布的排放单位的合格性，而这是金本位向其方案下植树造林或重新造林项目提供的可选做法。金本位注意到这一点，并自己在提交的申请中明确排除了以这种方式产生的所有单位。技术咨询机构确认，这已在方案登记册中明确指出。

⁴ 气候行动储备方案手册第 1.2 段(从“鼓励各项目……”开始)，2019 年 11 月 12 日发布的适用版本。国际民航组织题为“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的文件可予更新，以提及相关的方案要求，反映该方案作出的更新。

4.2.6.3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金本位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碳抵消方案必须产生具有附加性减排、避免或消除的单位这项标准中某些而非全部的内容。金本位不具备程序来确保由方案计入的减排“……超出法律、规章或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委责所要求的任何温室气体减排或消除”。技术咨询机构认识到这一发现情况对于参照 CDM 模式的方案而言是普遍性的，尤其是在初始阶段。这一发现情况将在第 4.3 节中进一步讨论。

4.2.6.4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金本位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碳抵消信用必须基于现实和可信的基线这项标准中某些而非全部的内容。金本位允许小型项目使用设定基线的做法，以在可能因欠发达等原因造成对能源服务需求的压制而导致项目缩小(和减少)的情况下提升计入信用。金本位应用 CDM 的一种工具来确定这些项目属于小型，而应用这一工具产生的发布量可超过小型的常规定量。专家注意到，这一工具未能按照技术咨询机构对这项标准的解释，解决对于基线保守性的根本关切。

4.2.6.5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金本位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是否只对一项减缓义务计入一次这项标准中某些而非全部的内容。这一共同发现情况将在第 4.3 节中进一步讨论。这也为第 4.1 节的通用合格参数提供了素材。技术咨询机构注意到，方案明确表示愿意实施一系列措施，以确保通过其活动产生的减排符合排放单位标准的内容，以及巴黎协定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之下各项决定范畴内避免双重申报的指导方针。

具体方案合格参数

4.2.6.6 范围：金本位提交技术咨询机构评估的，包括包括由该方案支持的绝大多数而非全部活动类型和规模、单位类型、方法和程序类型。国际民航组织《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文件中描述的方案合格范围，应反映该方案在其申请材料附录 B 的申请表中要求的或向技术咨询机构另行通报的排除。技术咨询机构目前不建议对该方案的合格范围进行超出第 4.1 节通用合格参数和这些具体方案合格参数所列内容之外的进一步排除或限制。

4.2.6.7 要求方案采取的进一步行动：技术咨询机构建议，理事会要求金本位进行或完成对于方案的主办国证明指导方针相关程序的更新，以使技术咨询机构评估未来关于第 4.1 节所述延长合格日期的建议。在国际民航组织《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文件对金本位进行描述之前，不需要采取这项行动。

4.2.7 已核查的碳标准方案(VCS)

总体发现情况

4.2.7.1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VCS 在 2019 年具备并由技术咨询机构评估的程序、标准和相关治理安排，对于该方案在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产生的排放单位而言，符合排放单位标准。

4.2.7.2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VCS 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可持续发展标准中某些而非全部的内容。VCS 要求其活动倡导者报告各自的活动如何促进实现任何由国家声明的可持续发展优先事项，但未明确在没有任何所声明的国家可持续发展优先事项时拟予使用的任何默认的可持续发展标准。技术咨询机构查明，此举与技术咨询机构对可持续发展标准不符，这一点将在第 4.3 节中

进一步描述。技术咨询机构注意到，方案的可持续发展经核查的影响标准(SD VISta)与气候、社区和生物多样性(CCB)标准，使得能够在自愿的基础上进行此种评估和报告。

4.2.7.3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VCS 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永久性永久性这项标准中某些而非全部的内容，因为技术咨询机构注意到，在 VCS 管辖和嵌套的 REDD+框架(JNR)之下，管辖性 REDD+方案的计入信用期为最多十年，可延续两次。关于充分补偿发布作为供 CORSIA 使用的排放单位的减缓的重大逆转，十年的计入信用期可能会在完成 CORSIA 的实施(最后报告年为 2037 年)之前结束，这不符和技术咨询机构对这项标准的解释，进一步讨论见第 4.3 节。

4.2.7.4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VCS 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评估和减缓别处可能增加的排放这项标准中某些而非全部的内容。关于要求如果在项目一级实施会构成泄露风险的活动，拟在国家一级或在临时的基础上在次国家一级实施，VCS 管辖和嵌套的 REDD+(JNR)要求的情景 1，允许 REDD+项目“嵌套”到一个管辖基线中而无需管辖层面的监测，这不符合技术咨询机构对这项标准的解释。

4.2.7.5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VCS 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是否只对一项减缓义务计入一次这项标准中某些而非全部的内容。这一共同发现情况将在第 4.3 节中进一步讨论。这也为第 4.1 节的通用合格参数提供了素材。技术咨询机构注意到，方案明确表示愿意实施一系列措施，以确保通过其活动产生的减排符合排放单位标准的内容，以及巴黎协定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之下各项决定范畴内避免双重申报的指导方针。

具体方案合格参数

4.2.7.6 范围：VCS 提交技术咨询机构评估的，包括由该方案支持的绝大多数而非全部活动类型和规模、单位类型、方法和程序类型。国际民航组织《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文件中描述的方案合格范围，应反映在以下 a)段和 b)段中的排除。技术咨询机构目前不建议对该方案的合格范围进行超出第 4.1 节通用合格参数和这些具体方案合格参数所列内容之外的进一步排除或限制，所述参数包括：

- a) 该方案在其申请材料附录 B 的申请表中要求的或向技术咨询机构另行通报的排除；
- b) 对采用 VCS 管辖和嵌套的 REDD+框架(JNR)情景 1 的项目所发布的排放单位的排除，或对在农业、林业和土地使用方法类型上登记且不使用以下任何方法的自成一体的项目一级活动所发布的排放单位的排除：VM0012、VM0022、VM0026(和 VMD0040)、VM0033、VM0036；
- c) 对采用 VCS JNR 情景 2 或情景 3 的管辖性方案发布的所有排放单位的排除，直至采取了进一步行动(见第 4.2.7.7 段)和国际民航组织题为“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的文件得到更新；和

- d) 对未应用 CCB 标准或 SD VISta，或未根据 VCS 明确界定应予使用⁵的其他可持续发展标准默认清单来报告其可持续发展贡献或共同惠益的活动所发布的所有排放单位的排除。

要求方案采取的进一步行动

4.2.7.7 技术咨询机构建议理事会要求 VCS 开展以下行动，并请 VCS 将其提交技术咨询机构评估，以及在必要时向理事会提出建议，以定夺这一方案要素所发布单位的有条件合格性：

实施一系列程序，确保在至少超过方案获得评估(2019年)和 CORSIA 实施阶段结束(2037年)之间的时段内，对采用 VCS JNR 情景 2 或情景 3 并有意愿产生 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的项目和方案的重大逆转进行监测和补偿。

4.2.7.8 技术咨询机构建议理事会要求 VCS 采取以下行动，但不需要在国际民航组织《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文件对 VCS 进行描述之前：

在尽早对其相关方案规则和要求进行的更新中，明确表述以下 a) 段至 c) 段的信息：

- a) 活动可用来报告各自可持续发展贡献或共同惠益的默认的可持续发展标准；
- b) 只有应用 CCB 标准或 SD VISta，或根据 VCS 明确界定可予使用的默认的可持续发展标准来报告其可持续发展贡献或共同惠益的 VCS 活动，才可在储备登记系统中被界定为 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和
- c) 主办国证明指导方针相关程序，以使技术咨询机构评估未来关于第 4.1 节所述延长合格日期的建议。

4.2.9 建议有条件合格的方案

4.2.9.1 技术咨询机构建议批准以下排放单位方案为有条件合格，但须由技术咨询机构进一步审查其更新后的程序：

- 森林碳伙伴关系基金(欲知进一步详情，参见第 4.2.10 节)
- 全球碳理事会(欲知进一步详情，参见第 4.2.11 节)

4.2.9.2 技术咨询机构不建议在现阶段批准这些方案提供 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即立即增加到国际民航组织《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文件中)。当方案更新符合所规定的条件时，技术咨询机构将向理事会确认；之后，这些方案将增加到国际民航组织《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文件中。

⁵ 国际民航组织题为“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的文件可予更新，以提及相关的方案要求，反映该方案作出的更新。

4.2.10 森林碳伙伴关系基金(FCPF)

总体发现情况

4.2.10.1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森林碳伙伴关系基金在 2019 年具备并由技术咨询机构评估的程序、标准和相关治理安排，对于该方案在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产生的排放单位而言，大体符合排放单位标准。这一发现情况和有条件合格的建议，素材来自于设想 FCPF 将按照要求方案采取的进一步行动中所述条件进行交付这一分析。

4.2.10.2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FCPF 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验证和核查程序这项标准中某些而非全部的内容。截至技术咨询机构评估之时，FCPF 已经具备关于第三方认可的要求和程序，以及为进行第三方核查拟予应用的标准和程序。验证和核查程序这项标准呼吁为进行验证实施同样的标准、程序和要求。FCPF 利用一个技术咨询专门委员会(Technical Advisory Panel)履行同等职能，但这不符合技术咨询机构对于这项标准中所使用的“第三方”一词的解释。

4.2.10.3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FCPF 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治理和永久性这些标准中某些而非全部的内容。技术咨询机构注意到，FCPF 目前能确认，按照与碳基金参与方达成的协议，该方案将充分运作到 2025 年。技术咨询机构还注意到，FCPF 的实施伙伴将通过安排，仅对由该方案治理到 2025 年的相关排放开展监测、报告和核查(MRV)。这一对现有 MRV 提供保障和对该方案用于补偿逆转的缓冲池进行管理的有限期限，不符合技术咨询机构对于这两项标准中关于长期管理该方案的任何“多个十年期”要素和“充分补偿”用于 CORSIA 抵消义务的排放单位的逆转这些要素的解释。因此，技术咨询机构认为，关于提供补偿的程序和作为其素材的 MRV，所要求的时期应至少超过 CORSIA 的实施期(2037 年)，这一点将在第 4.3 节中进一步讨论。技术咨询机构注意到，解决这一不相符问题的进一步行动应该：a) 纳入 MRV 要求和至少在整个 CORSIA 实施期应用的缓冲管理；和 b) 在方案程序中明确地预先界定(以便可在方案一级对其进行评价)并在方案一级治理。

4.2.10.4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FCPF 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是否只对一项减缓义务计入一次这项标准中某些而非全部的内容。这一共同发现情况将在第 4.3 节中进一步讨论。这也为第 4.1 节的通用合格参数提供了素材。技术咨询机构注意到，FCPF 在实施各项措施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以确保通过其活动产生的减排符合排放单位标准的内容，以及巴黎协定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之下各项决定范畴内避免双重申报的指导方针，并明确表达愿意解决任何剩余缺口。

具体方案合格参数

4.2.10.5 范围：FCPF 提交技术咨询机构评估的，包括该方案支持的总体方法框架和程序要素。在技术咨询机构确认 FCPF 已具备要求方案采取的进一步行动中所述的条件，并经理事会作出决定之后，国际民航组织《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文件将予更新，以反映向 FCPF 那些承诺采取和应用要求方案采取的进一步行动中所述程序和条件的参与方所发布的单位，为 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技术咨询机构目前不建议对该方案的合格范围进行超出第 4.1 节通用合格参数和这些具体方案合格参数所列内容之外的进一步排除或限制。

4.2.10.6 合格排放单位方案指定登记册: 认为世界银行向 FCPF 提供登记服务的登记册符合排放单位标准。技术咨询机构未对已与或将与该系统连接的任何国家登记册是否符合进行评估。目前, 国际民航组织《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文件仅应描述本段提及的世界银行登记册。

要求方案采取的进一步行动

4.2.10.7 技术咨询机构建议理事会要求 FCPF 开展这些进一步行动, 并请 FCPF 将其提交技术咨询机构评估, 以及在必要时向理事会提出建议, 以定夺这一方案所发布单位的有条件合格性:

- a) 实施一系列标准和程序, 以验证由该方案和经认可的第三方支持的活动, 并由此种经认可的第三方验证 FCPF 为有意愿产生 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的实施参与方提供支持的活动; 和
- b) 实施一系列程序, 包括任何额外的治理安排, 确保在至少超过方案获得评估(2019 年)和 CORSIA 实施阶段结束(2037 年)之间的时段内, 对有意愿产生 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并承诺实施这些程序的实施参与方的重大逆转进行监测和补偿。

4.2.10.8 技术咨询机构建议理事会要求 FCPF 采取以下行动, 但不需要在国际民航组织《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文件对 FCPF 进行描述之前: 进行或完成对于方案主办国证明指导方针相关程序的更新, 以使技术咨询机构评估未来关于第 4.1 节所述延长合格日期的建议。

4.2.11 全球碳理事会(GCC)

总体发现情况

4.2.11.1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 GCC 在 2019 年具备并由技术咨询机构评估的程序、标准和相关治理安排, 对于该方案在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产生的排放单位而言, 大体符合排放单位标准。这一发现情况和有条件合格的建议, 素材来自于设想 GCC 将按照要求方案采取的进一步行动中所述条件进行交付这一分析。

4.2.11.2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 GCC 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可持续发展标准、保障系统、碳抵消方案必须产生具有附加性减排、避免或消除的单位和是否只对一项减缓义务计入一次等标准, 但本节所述共同不符之处除外。这一评估基于以书面形式和/或与技术咨询机构讨论时分享的对于方案的修改, 这些修改内容已经 GCC 指导委员会批准, 但尚未在方案程序经更新并公开发布的版本之中提供使用。

4.2.11.3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 GCC 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碳抵消方案必须产生具有附加性减排、避免或消除的单位这项标准中某些而非全部的内容。GCC 不具备程序来确保由方案计入的减排“……超出法律、规章或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委责所要求的任何温室气体减排或消除”。技术咨询机构认识到这一发现情况对于参照 CDM 模式的方案而言是普遍性的, 尤其是在初始阶段。这一发现情况将在第 4.3 节中进一步讨论。

4.2.11.4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GCC 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是否只对一项减缓义务计入一次这项标准中某些而非全部的内容。这一共同发现情况将在第 4.3 节中进一步讨论。这也为第 4.1 节的通用合格参数提供了素材。技术咨询机构注意到，GCC 在实施各项措施方面取得了进展，以确保通过其活动产生的减排符合排放单位标准的内容，以及巴黎协定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之下各项决定范畴内避免双重申报的指导方针，并明确表示愿意解决任何剩余缺口。

具体方案合格参数

4.2.11.5 范围：GCC 提交技术咨询机构评估的，包括由该方案支持的绝大多数而非全部活动类型和规模、单位类型、方法和程序类型。国际民航组织《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文件中描述的方案合格范围，应反映该方案在其申请材料附录 B 的申请表中要求的或向技术咨询机构另行通报的排除。在技术咨询机构确认 GCC 已具备要求方案采取的进一步行动中所述的条件，并经理事会作出决定之后，国际民航组织《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文件将予更新，以反映以下 a) 段和 b) 段中的排除。技术咨询机构目前不建议对该方案的合格范围进行超出第 4.1 节通用合格参数和这些具体方案合格参数所列内容之外的进一步排除或限制，所述参数包括：

- a) 该方案在其申请材料附录 B 的申请表中要求的或向技术咨询机构另行通报的排除；和
- b) 对于向没有应用和展示有关可持续发展标准、保障系统、碳抵消方案必须产生具有附加性减排、避免或消除的单位等标准的程序的活动发布的所有排放单位的排除，这些标准是该方案对于有意愿产生 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的要求。

要求方案采取的进一步行动

4.2.11.6 技术咨询机构建议理事会要求 GCC 开展以下行动，并请 GCC 将其提交技术咨询机构评估，以及在必要时向理事会提出建议，以定夺这些方案要素所发布单位的有条件合格性：

定夺和公开发布以书面形式(在某些情况下为草案版本)和/或与技术咨询机构讨论时分享的方案修改内容以供使用，包括关于排放单位标准和可持续发展标准、保障系统、碳抵消方案必须产生具有附加性减排、避免或消除的单位和是否只对一项减缓义务计入一次的指导方针。

4.2.11.7 技术咨询机构建议理事会要求 GCC 采取以下行动，但不需要在国际民航组织《CORSI 合格排放单位》文件对 GCC 进行描述之前：

进行或完成对于方案主办国证明指导方针相关程序的更新，以使技术咨询机构评估未来关于第 4.1 节所述延长合格日期的建议。

4.2.12 要求重新申请的方案

4.2.12.1 技术咨询机构建议请以下两个排放单位方案重新申请：

- 不列颠哥伦比亚省抵消方案(欲知进一步详情，参见第节 4.2.13)

- 泰国自愿减排方案(欲知进一步详情, 参见第节 4.2.14)

4.2.12.2 技术咨询机构关于对标准的符合性和进一步发展领域的具体发现情况如下。一旦方案程序发生变化, 且方案根据未来征集申请的工作向技术咨询机构提供了此种信息, 技术咨询机构将重新进行评估。

4.2.13 不列颠哥伦比亚省抵消方案(BCOP)

对标准的符合性

4.2.13.1 技术咨询机构建议, 目前不就 BCOP 的合格性做出决定。技术咨询机构认为, BCOP 在 2019 年具备并由技术咨询机构评估的程序、标准和相关治理安排, 对于该方案在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产生的排放单位而言, 部分符合排放单位标准。

4.2.13.2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 BCOP 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以下标准: a) 方案治理; b) 透明度和公众参与的规定; c) 抵消信用的发布和退出使用程序, d) 查明和追踪; e) 单位的法律性质和转让; f) 验证和核查程序; g) 碳抵消信用必须进行量化、监测、报告和核查; h) 碳抵消信用必须在抵消方案内具备清楚和透明的监管链; i) 清楚的方法和规程, 及其制定流程; j) 范围考虑; k) 碳抵消方案必须产生具有附加性减排、避免或消除的单位; l) 碳抵消信用必须基于现实和可信的基线; 和 m) 系统必须具备措施以评估和减缓重大泄露事件。

进一步发展领域

4.2.13.3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 BCOP 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保障制度、可持续发展标准和碳抵消信用必须系由不造成净损害的项目产生的减排、避免或碳固存这项标准中某些而非全部的内容。这些排放单位标准要求对所有产生 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的活动“实施”(即应用)保障系统, 并采用可持续发展标准。

4.2.13.4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 BCOP 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是否只对一项减缓义务计入一次这项标准中某些而非全部的内容。这一共同发现情况将在第 4.3 节中进一步讨论。这也为第 4.1 节的通用合格参数提供了素材。技术咨询机构注意到 BCOP 的解释, 即该方案目前未能解决双重申报问题, 因为这一信息涉及国家政府, 而 BCOP 是由次国家政府管理的。

4.2.13.5 技术咨询机构愿鼓励 BCOP 继续参加技术咨询机构的评估流程。一旦方案程序发生变化, 且方案根据未来征集申请的工作向技术咨询机构提供了此种信息, 技术咨询机构将重新评估这些方案。

4.2.14 泰国自愿减排方案(T-VER)

对标准的符合性

4.2.14.1 技术咨询机构建议, 目前不就 T-VER 的合格性做出决定。技术咨询机构认为, T-VER 在 2019 年具备并由技术咨询机构评估的程序、标准和相关治理安排, 对于该方案在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产生的排放单位而言, 部分符合排放单位标准。

4.2.14.2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T-VER 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以下标准：a) 方案治理；b) 透明度和公众参与的规定；c) 可持续发展；d) 抵消信用的发布和退出使用程序；e) 单位的法律性质和转让；f) 验证和核查程序；g) 碳抵消信用必须进行量化、监测、报告和核查；h) 碳抵消信用必须在抵消方案内具备清楚和透明的监管链；i) 清楚的方法和规程，及其制定流程；j) 范围考虑；k) 碳抵消信用必须基于现实和可信的基线；和 l) 系统必须具备措施以评估和减缓重大泄露事件。

进一步发展领域

4.2.14.3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T-VER 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保障系统和碳抵消信用必须系由不造成净损害的项目产生的减排、避免或碳固存这些标准中某些而非全部的内容。技术咨询机构注意到制定了一些保障政策，例如环境和社会管理框架(ESMF)工具等。这些排放单位标准要求对所有产生 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的活动“实施”即应用保障政策。

4.2.14.4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T-VER 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查明和追踪这项标准中某些而非全部的内容。技术咨询机构注意到，T-VER 表示愿意实施一系列程序，以确保对登记与安保规定的合规性进行定期审计或评价。

4.2.14.5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T-VER 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碳抵消方案必须产生具有附加性减排、避免或消除的单位这项标准中某些而非全部的内容。技术咨询机构评估认为，由于不再结合潜在的项目规模做进一步的附加性测试或考虑，且进一步的附加性考虑可能对于微型和小型活动是合适的，因此最低三年的回收期不够。

4.2.14.6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T-VER 展示出在技术上符合是否只对一项减缓义务计入一次这项标准中某些而非全部的内容。这一共同发现情况将在第 4.3 节中进一步讨论。这也为第 4.1 节的通用合格参数提供了素材。技术咨询机构注意到，方案明确表示愿意实施一系列措施，以确保通过其活动产生的减排符合排放单位标准的内容，以及巴黎协定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之下各项决定范畴内避免双重申报的指导方针。

4.2.14.7 技术咨询机构愿鼓励 T-VER 继续参加技术咨询机构的评估流程。一旦方案程序发生变化，且方案根据未来征集申请的工作向技术咨询机构提供了此种信息，技术咨询机构将重新评估这些方案。

4.2.15 无法评估的申请者

4.2.15.1 技术咨询机构在现阶段未能评估以下申请组织，原因或为这些申请组织尚处初期发展阶段，或为在技术咨询机构的评估之时，尚不具备符合排放单位标准和技术咨询机构的解释的排放单位方案的关键要素。

- myclimate (欲知进一步详情，参见第 4.2.16 节)
- Nori (欲知进一步详情，参见第 4.2.17 节)
- REDD.plus (欲知进一步详情，参见第 4.2.18 节)
- 波兰共和国国家森林 (欲知进一步详情，参见第 4.2.19 节)

4.2.16 myclimate

总体发现情况

4.2.16.1 技术咨询机构注意到，myclimate 是一个由其他排放单位方案所产生的排放单位的零售商。技术咨询机构只能在这些方案的管理人向技术咨询机构提交评估申请的情况下才能对其进行评估。

4.2.17 Nori

总体发现情况

4.2.17.1 技术咨询机构未能对照排放单位标准对 Nori 进行充分评估，因为在技术咨询机构的评估之时，Nori 还处于早期发展阶段。技术咨询机构愿鼓励 Nori 在排放单位标准的关键要素得到更充分的发展后，在后面的阶段提交新的申请。

4.2.18 REDD.plus

总体发现情况

4.2.18.1 技术咨询机构未能对照排放单位标准对 REDD.plus 进行充分评估，因为在技术咨询机构的评估之时，尚不具备符合排放单位标准和技术咨询机构的解释的排放单位方案的关键要素。

4.2.19 波兰共和国国家森林

总体发现情况

4.2.19.1 技术咨询机构未能对照排放单位标准对波兰共和国国家森林进行充分评估，因为在技术咨询机构的评估之时，尚不具备符合排放单位标准和技术咨询机构的解释的排放单位方案的关键要素。

4.3 标准的解释

4.3.1 技术咨询机构成员进行了如下讨论来商定将予应用的解释，以便就第 4.2 节所建议的方案达成共识。

4.3.2 永久性

4.3.2.1 技术咨询机构的第 4 分组，重点处理永久性和系统必须具备措施以评估和减缓重大泄露事件这两项标准，评估了那些辅助活动具有逆转风险的相关方案，包括的活动有：a) 在林业和土地管理部门的；和 b) 总体上归类为“碳捕获与封存”的。永久性标准规定：“碳抵消信用必须系永久性排放减少、避免或碳固存。如果减少或消除有逆转的风险，则(a)此种信用不合格或(b)须具备减缓措施以监测、减缓和补偿任何重大的非永久性事件。”

4.3.2.2 第 4 分组的专家参照了航空环境保护委员会 (CAEP) 关于解释的指导方针、方案测试组 (PTG) 的成果及其专长, 将“减缓措施”解释为: 方案所实施和管理的规定, 要求由其支持的活动监测和减缓减排逆转的风险, 并“补偿”与任何此种逆转相关的排放单位 (例如通过缓冲或保险机制)。对于所有相关方案, 分组的专家评估了其措施是否符合这项标准, 并虑及了与方案进行的讨论和分组对于所提供的信息的技术分析。

4.3.2.3 技术咨询机构查明, 一个方案的程序与 CORSIA 对单位的使用不相符并建议将其排除, 除此之外, 对其他方案程序的评估表明均符合这项标准。

4.3.2.4 技术咨询机构查明, 这项标准和指导方针仅按功能界定永久性, 这被认为是合理的, 因为考虑到方案有各自的独特属性, 商定一个可适当用于所有方案的具体时段挑战重重。在这里, 他们注意到, 经评估的方案采用了多管齐下的做法来减缓逆转风险, 其中许多反映在指导方针中, 应作为一揽子规定评估。

4.3.2.5 虽然注意到经评估的方案确实具备标准和指导方针中要求的全部程序, 但认为在少数几种情形下, 要求活动监测和补偿逆转的时间框架过于有限 (即为五至十年)。“在审议了解决这一问题的若干选择做法之后, 技术咨询机构建议这些方案修改其程序, 以使监测和补偿期至少超过方案获得评估 (2019 年) 和 CORSIA 实施阶段结束 (2037 年) 之间的时段。”

4.3.2.6 一些专家认为, 永久性 CO₂ 一般会在大气中停留 100 年以上, 绝大部分还会更长; 并注意到只有一个经评估的方案要求在这样一个期限内采取具有永久性的措施。他们查明, 一些经评估方案所采用的时间表没有做到这一点, 且在有些情况下太短, 不能提供等同于抵消和扭转取消逆转风险的 CO₂ 排放, 并认为这样的方案目前不应被考虑为合格。

4.3.3 附加性

4.3.3.1 放单位标准 要求“碳抵消方案必须产生具有附加性减排、避免或消除的单位”, 包括这些要“……超出法律、规章或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委责所要求的任何温室气体减排或消除”。这项标准有时被称为监管附加性。

4.3.3.2 在其评估中, 技术咨询机构认为, 有些方案具备了展示这项标准的程序。技术咨询机构进而注意到, 其他一些方案只是部分地展示出符合这项标准所述概念, 例如, 通过在环境法和规章未获广泛遵守和/或执行的情况下免除这一要求。

4.3.3.3 技术咨询机构讨论认为, 后一种做法对于参照清洁发展机制模式的方案而言是普遍性的, 其中规定对“监管盈余”进行核算和计入。这种做法在因各种原因导致执法力度低的地理区域尤甚。

4.3.3.4 技术咨询机构同意, 由于排放单位标准 是在 2019 年才定夺的, 如果有更多时间, 可能对各方案及其利害攸关方会有好处, 这样能熟悉这项标准及其含义。因此, 技术咨询机构同意, 这些方案可被认为在试验阶段合格, 以便有时间视情作进一步考虑。

4.3.4 可持续发展

4.3.4.1 关于公开披露所采用的可持续发展标准，技术咨询机构对于其所应用的这项排放单位标准标准的解释是，方案应该按照 PTG 已经应用的解释，清楚地指出或列明其所采用的各项标准（例如与可持续发展目标 (SDGs) 保持一致）。这包括有意愿向 CORSIA 提供排放单位的活动不应仅在自愿的基础上对之加以用，但方案不一定必须要求在全方案范围的基础上这么做。

4.3.4.1 有些被建议为合格的方案没有在方案一级界定可持续发展标准，而是鼓励进行这方面的报告，或依赖主办国的可持续发展优先事项 (CDM)。在绝大多数这样的情况下，建议采取进一步行动来更新方案程序，如第 4.2 节中的建议所述。

4.3.5 是否只对一项减缓义务计入一次

4.3.5.1 作为其评估的一部分，技术咨询机构认为，绝大多数方案尚不具备程序、规定或措施，以获取和公开提供国家政府指定机构联络人颁发的证明，以此认可和确认排放单位可用于 CORSIA，也可用来核算供应这些单位的的活动所产生的减缓。

4.3.5.2 技术咨询机构注意到，绝大多数方案在最初设计时，并不是为了支持那些必须获得此种证明或国家政府某种形式的认可的国家范畴内的活动，也不具备符合是否只对一项减缓义务计入一次这项标准的程序。专家讨论认为，鉴于这项标准所述范畴内双重申报的风险，国家政府可选择向方案和/或其所支持的活动提供的这种证明，就明显更具相关性。

4.3.5.3 在评估过程中，如在这项标准下反复描述和解释的那样，绝大多数方案表示愿意让各项措施到位（如果尚未“具备”），以公开提供国家政府关于核算与国际民航组织所用排放单位相关的基本减缓的任何决定，包括主办国证明的内容；更新主办国证明相关信息；监测相关政府机构的双重申报；和向国际民航组织相关机构报告双重申报方面的任何执行情况。

4.3.5.4 技术咨询机构的评估，反映出在何种程度上每一方案已经或表示愿意实施相关程序，以使其符合这项标准，同时认识到，有些方案在这方面的努力进展非常顺利，在某些情况下还是由相关国家政府机构直接管理的。

4.4 促成性建议

4.4.1.1 技术咨询机构成员讨论并一致同意向理事会提供以下建议，这些建议被视为对促成与申请人进行沟通和合格方案进行持续管理十分关键

4.4.1.2 在这项讨论中，技术咨询机构听取并审议了在 CAEP 指导小组会议 (2019 年 12 月) 上批准的建议，技术咨询机构获悉这些建议将适时提交理事会。技术咨询机构认为，这些涉及排放单位标准的管理和将 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方案指定登记册功能与 SARP 的报告要求相一致的建议，是对于本节中建议和技术咨询机构持续工作的补充和必要组成部分。

4.4.2 向申请人通知技术咨询机构的发现情况

4.4.2.1 **建议 1:** 一俟理事会最终就合格性做出决定，并在发布国际民航组织题为“CORISIA 合格排放单位”的文件或技术咨询机构报告中的建议之前，应向申请者通知已批准的技术咨询机构建议，包括与合格范围、参数以及任何条件和排除相关的任何建议。

4.4.3 方案接受和维持“合格条件”

4.4.3.1 **建议 2:** 一俟向方案通知理事会就合格性做出的决定，并在将其纳入国际民航组织题为“CORISIA 合格排放单位”的文件或发布技术咨询机构报告中的发现情况或方案合格状况对外通讯之前，包括由方案发布的，应要求被确定为合格的每一方案提供书面确认，陈述其对于条款、条件和对合格范围的限制以及所要求的进一步行动的理解和接受；并同意按照在其申请表和此后与技术咨询机构进行的任何联络中所述的方式(例如程序、措施、治理安排等)，保持与排放单位标准相符。这项要求应明确传达，以便不会造成或隐含任何对理事会的决定或作为依据的技术咨询机构建议进行申诉的机会；可向方案通告一个由其答复的最后时限。应要求将方案接受“合格条件”的书面通知纳入国际民航组织《CORISIA 合格排放单位》文件。一旦国际民航组织秘书处收到方案接受“合格条件”的书面确认，该方案将纳入国际民航组织《CORISIA 合格排放单位》文件。

上述程序不适用于清洁发展机制。技术咨询机构忆及，理事会批准作为技术咨询机构工作起点的CAEP-PTG 的建议，其中写到：“[技术咨询机构]应忆及A39-3号决议的第21段，其中规定《联合国气变公约》和《巴黎协定》建立的机制所设定的排放单位符合在CORISIA中使用的资格，只要它们与理事会就避免重复计算和使用时间和期限的决定以及航空环境保护委员会对此提出的技术意见取得一致，并应在评价过程中照顾其行政管理结构。”

4.4.4 发布技术咨询机构建议和公众意见

4.4.4.1 **建议 3:** 技术咨询机构报告中的建议(第 4 节)应以联合国所有六种工作语文发布。为回应技术咨询机构供第一次评估而提交的公众意见，以及关于技术咨询机构供第一次评估的信息，应在技术咨询机构网站上公布。

4.4.4.2 应由技术咨询机构的一个工作组制定关于公布的指导方针，作为对提交公众意见以便为技术咨询机构第二次评估提供素材的指导。

4.4.5 方案的合格范围和变更通知

4.4.5.1 **建议 4:** 对“合格范围”的界定、评估和授予，基于在方案一级的治理结构、措施或机制和程序，这些包括方案在向国际民航组织秘书处首次提交申请材料时具备的；在技术咨询机构评估过程中向其传发的对这些程序的任何更新；或经技术咨询机构建议中所列通用或具体方案合格参数界定的。

4.4.5.2 在方案经理事会批准为合格后，该方案应将其合格范围作出任何重大⁶修改的正式决定通知国际民航组织秘书处。这项通知应在传发此种修改的下一截止日期之前做出。通知应详述所作修改。之后，技术咨询机构将考虑是否需要进一步审查。秘书处应告知方案，技术咨询机构决定对方案的修改作更为深入的评估，或确认所述修改明确符合 CORSIA 排放单位标准。

4.4.6 国际民航组织《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文件的格式

4.4.6.1 **建议 5:** 国际民航组织《CORSIA 合格排放单位》文件应包括以下与每个方案合格范围有关的信息领域：

- 1) CORSIA 合格方案的名称；
- 2) CORSIA 合格方案指定登记册的名称(包括明确指出所列内容须遵从理事会的任何进一步决定)；
- 3) 合格期限；
- 4) 合格单位日期；和
- 5) CORSIA 具体合格单位的合格范围(包括任何排除或具体包容，取较短者)。

—————

⁶ 在这种情况下，“重大修改”系指对方案合格范围的更新，会在方案的评估过程中改变方案对于申请表中任何问题、甚至技术咨询机构的询问的答复。